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五次专门会议 会议决议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毛基业先生主持,应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4 人,实际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4 人,以表决票形式进行表决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,会议有效。

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《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经与会独立董事审查,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,公司和激励对象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,我们同意公司为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 54.80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,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决议。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:毛基业、何蔚宏、王涛、郑凯 2024年11月30日